

紫微斗數與魔方陣

陳大川

（樹火紀念紙博物館，本會會友）

在命理學中，紫微斗數被認為是最精準的方法。筆者不懂命理，卻贊同其與數理有關。為好奇心所驅使，將文字以數目字代替，乃發現其「基本命盤」為不同的「魔方陣」所組成。所謂魔方陣，乃一種有規律的數字組合，由縱橫座標表現其獨特性。古人的星相與曆法，有的亦是運用此方陣循環記事。例如中國以天干地支計年，六十年甲子為一週期，乃吾人所熟知，但其依據為何，則知者不多，其實亦古代方陣數學之應用而已。

試以天干之甲乙丙丁為橫座標，以子丑寅卯之地支為縱座標，以甲子、乙丑、丙寅、丁卯的次序，用數字計列，即可發現其為有規律之組合。其方陣圖如下：

	甲	乙	丙	丁	戊	己	庚	辛	壬	癸
子	1		13		25		37		48	
丑		2		14		26		38		50
寅	51		3		15		27		39	
卯		52		4		16		28		40
辰	41		53		5		17		29	
巳		42		54		6		18		30
午	31		43		55		7		19	
未		32		44		56		8		30
申	21		33		45		57		9	
酉		22		34		46		58		10
戌	11		23		35		47		59	
亥		12		24		36		48		60

紫微斗數的基本命盤，分為命身宮、夫妻宮、財帛宮、疾厄宮等十二項，包含一個人一生相關的事，其基本盤適用任何個人。其變化，由性別、出生年、月、日、時的不同而發生，有人細分各種運勢，據命書記載共有 518,400 種可能。

排命盤的次序。先查「生年干支」和生時支→由此基礎找出「命身宮」→以命宮為基準決定「十二宮位」→查出「五行局」→起出「紫微星的宮位」→根據紫微星所在宮位，以「十二種基本命盤」為準找出「十三個主星」→依出生年月日時求得「副星」。依此順序即可排出完整命盤。

以上所謂宮、身宮、十二宮位、五行局、起紫微等等，都必須因人而異，依照各種表格內容推算，再由推算中研判「吉」、「凶」等。因此前述幾種宮位表（依數學講就是方陣圖）如有次序上的差誤，則以後的推算將全盤不準確。而且，因為那些宮位表格中都用干支等文字記載，如有抄錄或老師傳授時錯誤，甚難發現，試以「起命身宮表」為例，其原表為：

起命身宮表

生時 命身 生月	子		丑		寅		卯		辰		巳		午		未		申		酉		戌		亥	
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	命	身
正	寅	丑	卯	子	辰	亥	巳	戌	午	酉	未	申	未	酉	午	戌	巳	亥	辰	子	卯	丑	寅	
二	卯	寅	辰	丑	巳	子	午	亥	未	戌	申	酉	申	戌	未	亥	午	子	巳	丑	辰	寅	卯	
三	辰	卯	巳	寅	午	丑	未	子	申	亥	酉	戌	酉	亥	申	子	未	丑	午	寅	巳	卯	辰	
四	巳	辰	午	卯	未	寅	申	丑	酉	子	戌	亥	戌	子	酉	丑	申	寅	未	卯	午	辰	巳	
五	午	巳	未	辰	申	卯	酉	寅	戌	丑	亥	子	亥	丑	戌	寅	酉	卯	申	辰	未	巳	午	
六	未	午	申	巳	酉	辰	戌	卯	亥	寅	子	丑	子	寅	亥	卯	戌	辰	酉	巳	申	午	未	
七	申	未	酉	午	戌	巳	亥	辰	子	卯	丑	寅	丑	卯	子	辰	亥	巳	戌	午	酉	未	申	
八	酉	申	戌	未	亥	午	子	巳	丑	辰	寅	卯	寅	辰	丑	巳	子	午	亥	未	戌	申	酉	
九	戌	酉	亥	申	子	未	丑	午	寅	巳	卯	辰	卯	巳	寅	午	丑	未	子	申	亥	酉	戌	
十	亥	戌	子	酉	丑	申	寅	未	卯	午	辰	巳	辰	午	卯	未	寅	申	丑	酉	子	戌	亥	
十一	子	亥	丑	戌	寅	酉	卯	申	辰	未	巳	午	巳	未	辰	申	卯	酉	寅	戌	丑	亥	子	
十二	丑	子	寅	亥	卯	戌	辰	酉	巳	申	午	未	午	申	巳	酉	辰	戌	卯	亥	寅	子	丑	

如將干支用數字代替，以 1234 代表子丑寅卯，試將命宮、身宮分開列表，其結果當一目了然，表如下：

命 宮 表

生時 生月	子	丑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
	正	3	2	1	12	11	10	9	8	7	6	5
二	4	3	2	1	12	11	1	9	8	7	6	5
三	5	4	3	2	1	12	11	10	9	8	7	6
四	6	5	4	3	2	1	12	11	10	9	8	7
五	7	6	5	4	3	2	1	12	11	10	9	8
六	8	7	6	5	4	3	2	1	12	11	10	9
七	9	8	7	6	5	4	3	2	1	12	11	10
八	10	9	8	7	6	5	4	3	2	1	12	11
九	11	10	9	8	7	6	5	4	3	2	1	12
十	12	11	10	9	8	7	6	5	4	3	2	1
十一	1	12	11	10	9	8	7	6	5	4	3	2
十二	2	1	12	11	10	9	8	7	6	5	4	3

身 宮 表

生時 生月	子	丑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
	正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
二	4	5	6	7	8	9	10	11	12	1	2	3
三	5	6	7	8	9	10	11	12	1	2	3	4
四	6	7	8	9	10	11	12	1	2	3	4	5
五	7	8	9	10	11	12	1	2	3	4	5	6
六	8	9	10	11	12	1	2	3	4	5	6	7
七	9	10	11	12	1	2	3	4	5	6	7	8
八	10	11	12	1	2	3	4	5	6	7	8	9
九	11	12	1	2	3	4	5	6	7	8	9	10
十	12	1	2	3	4	5	6	7	8	9	10	11
十一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十二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

筆者用同樣手法檢視各表，一方面想知道各「方陣」有何不同？有多少種有規律的數字遊戲應用在紫微斗數中？結果意外發現在紫微斗數中佔重要地位的「五行局」，在方陣圖中顯示不出具規律的排列。在坊間購到的兩本書，如時報文化出版慧心齋主著作的《紫微斗數看婚姻》，及漢風出版社發行鮑黎明原著，林椒堯編譯的《紫微斗數》，都有同樣的錯誤。經過

筆者詳細推敲，找出原因，乃發現排列次序有問題，不合「方陣圖」原理。此種錯誤開始發生於何時？是古本即錯？或古正今錯？尙需以後多找到古今版本，加以比對方知。

定「五行局」的基本表，鮑黎明本將五行合併為一表，一目了然；慧心齋主本則依年干生人，分列為五表，其錯誤更難發現。茲將鮑本列表及方陣圖比對如後。

五行局表

命宮 本生 年干	子 丑	寅 卯	辰 巳	午 未	申 酉	戌 亥
甲	水 二局	火 六局	木 三局	土 五局	金 四局	火 六局
己	水 二局	火 六局	木 三局	土 五局	金 四局	火 六局
乙	火 六局	土 五局	金 四局	木 三局	水 二局	土 五局
庚	火 六局	土 五局	金 四局	木 三局	水 二局	土 五局
丙	土 五局	木 三局	水 二局	金 四局	火 六局	木 三局
辛	土 五局	木 三局	水 二局	金 四局	火 六局	木 三局
丁	木 三局	金 四局	火 六局	水 二局	土 五局	金 四局
壬	木 三局	金 四局	火 六局	水 二局	土 五局	金 四局
戊	金 四局	水 二局	土 五局	火 六局	木 三局	水 二局
癸	金 四局	水 二局	土 五局	火 六局	木 三局	水 二局

五行局數目字表

命宮 本生 年干	子 丑	寅 卯	辰 巳	午 未	申 酉	戌 亥	
甲							
己	2	6	3	5	4	6	26
乙							
庚	6	5	4	3	2	5	25
丙							
辛	5	3	2	4	6	3	23
丁							
壬	3	4	6	2	5	4	24
戊							
癸	4	2	5	6	3	2	22

(相加之和) 20 20 20 20 20 20

由以上數目字表看出，縱向相加為 20，而橫向相加，其和各為 26，25，23，24，22，次序不順。表內數字亦看不出有何規律，而且命宮中的「寅卯」與「戌亥」二項，數字次序完全相同，皆為 6，5，3，4，2，這顯然原表有錯誤。

經研究改正，(一)「辰巳」與「午未」的五行應該對換，(二)丙年或辛年出生的人，命宮在「戌亥」者，其五行局「木三局」，應與丁、壬年同命宮的五行局「金四局」對換。改正後的魔方陣，即呈現下表有規律及次序的結果。

命宮 年干	子丑	寅卯	辰巳	午未	申酉	戌亥
甲 己	2	6	5	3	4	6
乙 庚	6	5	3	4	2	5
丙 辛	5	3	4	2	6	4
丁 壬	3	4	2	6	5	3
戊 癸	4	2	6	5	3	2
	20	20	20	20	20	20

如寫成文字，則成爲下表。

更改後之五行局表

命宮 本生 年干	子丑	寅卯	辰巳	午未	申酉	戌亥
甲	水二局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	金四局	火六局
己	水二局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	金四局	火六局
乙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	金四局	水二局	土五局
庚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	金四局	水二局	土五局
丙	土五局	木三局	金四局	水二局	火六局	金四局
辛	土五局	木三局	金四局	水二局	火六局	金四局
丁	木三局	金四局	水二局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
壬	木三局	金四局	水二局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
戊	金四局	水二局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	水二局
癸	金四局	水二局	火六局	土五局	木三局	水二局

紫微斗數先查出「五行局」，才能決定「紫微星」的位置，也才能定出自何時開始起「大限」，以十年爲一階段，視此階段在那一宮位，由該宮的「星曜」，判斷該階段的「運勢的吉凶」。由此可知「五行局」的重要。如未依「方陣數學」予以更正，則由原推列之主要紫微星及其相關者，難免差誤，用通俗的口語說：「會算不準的」。

紫微斗數書中之其他基本表，如起紫微星表、安干系諸星表、月系諸星表、時系諸星表，及支系諸星表等，筆者用同樣方法以數目字代替干支列表觀察，其數字排列，或爲斜形，或爲交叉形，或正讀，或逆讀，皆各有變化，甚爲有趣。

最後，筆者再次說不懂命理學，純以科學方法探討其數理，其有不周或謬誤之處，請命理學者指教或提出共同探索。